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函件

第三届全国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语文）专业

教学技能大赛的通知

教指委发（2018）20号

各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院校：

第三届全国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语文）专业教学技能大赛将以第十八届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语文教育专业委员会的学术年会为依托，通过学术年会、硕/博士生论坛、教学技能大赛的嵌套式组织形式，旨在为各培养单位创建一个展示培养模式、交流培养经验、提升培养质量的学术氛围，提供一个高品位、高视野、高格局、高水平的学术交流平台。为此，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语文教育专业委员会委托江西师范大学承办“第三届全国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语文）专业教学技能大赛”。现将大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形式及内容

大赛由初赛、复赛、决赛三个部分组成。

（一）初赛

初赛由各培养单位自行组织。各培养单位可根据初赛结果推荐学生参加复赛，每培养单位至多推荐4人参加复赛。

（二）复赛

复赛由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语文教育专业委员会、江西师范大学共同组织，参赛内容为微课堂教学。

参加复赛的选手可自选一篇课文，按照“互联网+教育”的指导思想，灵活地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撰写以学生的学为中心的教学设计。提交的参赛作品需包括两部分内容：一是课堂教学设计，二是教学录像。

1. 课堂教学设计

(1) 教学设计基础：主要包括教材分析、学情分析（真实、具体的学情，分析中要关注到学生的个体差异性）以及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的选择依据。

(2) 教学设计方案：主要包括教学目标、教学重难点、教学过程（教学活动、学习任务的有序编排与展开）、教学检测与评价。同时，要在教学设计中充分体现参赛者的教学个性/教学风格/教学特色等。

2. 微课教学录像

(1) 微课教学录像的授课时长须控制在 12 分钟以内，超时的按无效录像处理。

(2) 参赛选手必须在教学现场出现。

(3) 微课教学录像须与提交的的教学设计内容相一致，两类材料不匹配的参赛作品视为无效参赛作品。

(4) 教学对象为中學生。

3. 复赛要求及结果

(1) 本次大赛参加者为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语文）专业研究生，不接受其他类型或专业研究生（小学教育专业、教育博士、学术学位研究生）参赛。大赛须以各培养院校为单位统一组织选手参加比赛，不接受各选手单独报名参赛。

(2) 所有参赛作品均以 word 的形式（各级标题均为黑体：一级标题小 3 号黑体、二级标题 4 号黑体、三级标题小 4 号黑体，正文 5 号宋体，1.25 倍行距，A4 竖排版式）；视频须转换成 RVW 格式。

(3) word 文件和 RVW 视频须存放在一个文件夹中，文件夹命名为：学校+学生姓名（例，江西师范大学李彤），压缩后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下列地址：jxsfdx1@163.com 或 jxsfdx2@163.com

(4) 所有参赛作品请务必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之前寄到，逾期不再受理。

(5) 学会秘书处将于 2018 年 9 月组织专家进行匿名评审。评审结果将根据参赛选手总人数筛选出决赛选手。决赛名单将于 10 月 15 日公布。

(6) 复赛所得分值不计入决赛成绩。

(三) 决赛

决赛由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语文教育专业委员会共同组织，委托江西师范大学承办，决赛现场设在江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决赛时间：2018年11月18日（周日全天）

地 点：江西南昌：江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参赛人员：决赛名单中的所有参赛选手

组织形式：现场抽签决定授课内容，进行不超过12分钟的片段教学。

二、获奖等级

(一) 本次大赛将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3个奖次。

(二) 按决赛分值高低评出获奖名次。

(三) 为调动各培养单位参与活动的积极性，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各培养院校参赛人数和获奖情况设立大赛组织奖及优秀指导教师奖。

三、特别说明

本次大赛秘书处设在江西师范大学文学院

决赛承办单位：江西南昌 江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联系人：欧阳芬 18907081736 黄 鹤 15970473619

附件：决赛方案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语文教育专业委员会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代章)

2018年06月27日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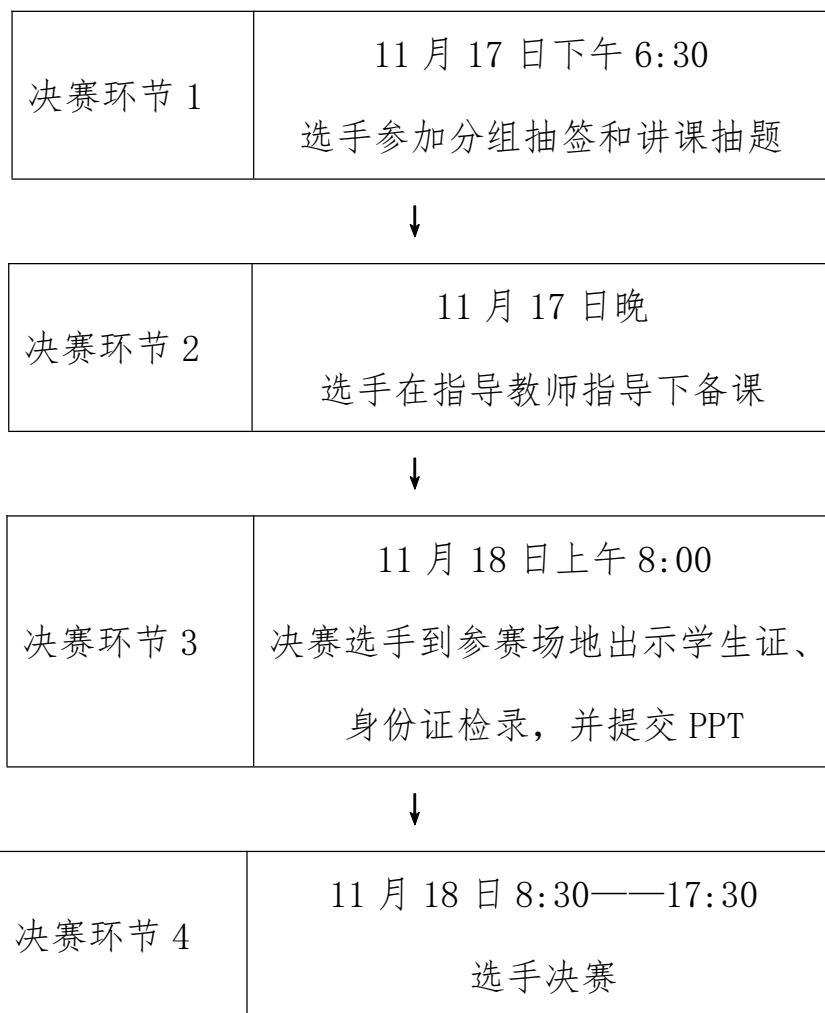
第三届全国全日制语文教育硕士教学技能大赛决赛方案

一、组织形式

(一) 比赛时间：2018 年 11 月 18 日全天。

(二) 决赛选手来自“第三届全国语文教育硕士生教学技能大赛”复赛出线学生。

(三) 决赛分 6 个教学组同时进行，各选手以抽签的方式确定组别。决赛流程如图所示：



(四) 授课对象为江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初中一年级和高中一年级学生，每组学生 15 人。

(五) 每位选手教学时长为 12 分钟。参赛选手须根据抽取的课题内容，结合学情，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设计 12 分钟的教学并准备相应的教学媒体、课件。

二、参赛要求

(一) 报到当天，参赛选手须持本人学生证、二代身份证到会报到，并核实个人的参赛信息。学生证、二代身份证二者缺一，视为自动放弃比赛。

(二) 选手个人可选择放弃决赛，参赛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换选手。

(三) 决赛时缺失指导教师的学生，取消决赛资格。

三、试题命制

鉴于此次大赛的目的及时间所限，大赛将改变以往教授一篇课文的惯例，只择取课文中的某个学习点作为参赛的授课内容。为使指导教师更深入地理解此次大赛的办赛宗旨，在准备阶段有针对性地对选手进行教学指导。课题采取封闭式出题，所选课文篇目多为各版教科书常见的经典传统篇目。

四、奖项设置

本次大赛依据入选人数，共设三个等级的奖项：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五、评审方式

(一) 每组由 5 名教师担任评审，其中包括高级以上职称一线语文教师 1 名。

(二) 凡担任参赛选手指导老师的教师不得承担本次大赛评委工作。

(三) 评审过程中，评审教师必须按照大赛组委会提供的评审细则（详见附件一）评分，不得私自修改评审细则中的评审要素及标准，凡发现私自修改评审要素及标准的教师，即取消该教师已打出的所有选手的分数，并记录在案。

第三届全国全日制语文教育硕士教学技能大赛组委会
2018年6月

附件一：

第三届全国全日制语文教育硕士教学技能大赛决赛评分细则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教学目标	教学目标具体清晰，呈现得当；教学目标基于学情，便于学生理解。	20
教学过程	教学内容合理多样，内容布局安排合理，符合学情； 教学方法体现学科特点，以教师为主导，以学生为中心，符合学生学习规律。	20
师生互动	能够结合学生学习能力，引导学生学习； 能够对学生进行合理评价。	20
教师素质	教态亲切自然，仪表举止大方，教学语言规范准确。	20
多媒体技术的运用	多媒体课件简洁大方，满足教学需要。 授课期间能够自如运用多媒体。	20
总分		100